

臺北市信義區博愛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110050 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95巷
20號

承辦人：蘇盈之

電話：(02)2345-0616分機170

電子信箱：yingchih@baps. tp. edu. 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中山區吉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博愛國教字第115300184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北市114學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研習_國小英語文
(19138052_1153001847_1_ATTACH1. pdf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北市114學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研
習-國小英語文」實施計畫一份，請薦派貴校英語文領域
教師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北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-英語文領域分團114學年
度工作計畫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資訊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5年4月27日(星期一)上午9時至12時。

(二)地點：臺北市中山區長春國小 2樓視聽教室 (臺北市中
山區長春路165號)。

(三)主題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、領綱(英語
文)、臺北市國民小學英語文暨彈性學習課程綱要。

(四)講師：忠孝國小 李亦欣校長、仁愛國小 張齡心老師、
國語實小 張孝慈老師、臺北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 英
語文領域分團。

(五)研習對象：臺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英語文教師 (含代理

吉林國小 1150313



RJAA1156001883

代課教師)。

(六)報名方式：請於4月22日(三)下午5時前逕行至「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」(<http://insc.tp.edu.tw>)報名，研習字號：北市研習字第1150309135號，並由各校研習承辦人完成薦派報名程序。

三、經錄取之參加人員，准予公假課務派代；全程參與本研習者得依規定核發3小時研習時數。

四、倘有疑義請逕洽博愛國小蘇盈之老師，聯絡電話：0939-333-821，電子信箱：yingchih@baps.tp.edu.tw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(含附設國立小學)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